

立法院第10屆第6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10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11年10月26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1時22分

地點：本院紅樓302會議室

出席委員：陳歐珀 曾銘宗 游毓蘭 黃世杰 林思銘 陳玉珍 江永昌
陳以信 劉建國 柯建銘 鄭運鵬
委員出席11人

列席委員：李德維 林德福 羅美玲 江啟臣 陳椒華 洪孟楷
鄭天財 Sra Kacaw 楊瓊瓔 張育美 孔文吉 陳亭妃 莊競程
張其祿 廖婉汝 高嘉瑜 王定宇 李貴敏
委員列席17人

請假委員：周春米
委員請假1人

列席官員：考試院秘書長 劉建忻
銓敘部部長 周志宏
考選部專技考試司司長 黃慶章
司法院人事處副處長 林春美
內政部戶政司專門委員 蘇誌盟
法務部參事 廖江憲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術處簡任技正 陳義昌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培訓考用處副處長 呂世壹

主席：林召集委員思銘

專門委員：梁雯瑾

主任秘書：張智為

紀錄：簡任秘書 陳杏枝
簡任編審 薛復寧
科長 鮑夏明
專員 林宗賢

報告事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討論事項

- 一、審查考試院函請審議「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條例修正草案」案。
- 二、併案審查(一)考試院函請審議「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二)委員蔡易餘等23人擬具「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三)委員許智傑等18人擬具「公

務人員任用法增訂第十八條之二條文草案」、(四)委員王定宇等19人擬具「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及(五)台灣民眾黨黨團擬具「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本次會議有委員陳歐珀、曾銘宗、陳玉珍、黃世杰、林思銘、游毓蘭、江永昌、陳以信、劉建國提出質詢；委員陳明文、周春米、鄭運鵬提出書面質詢。)

決議：

-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 二、第一案及第二案均另定期繼續審查。
- 三、委員質詢時，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儘速送交個別委員及本會。

散會